

两高发布司法解释 更加精准打击电诈下游犯罪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25日共同发布关于办理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共12条，自2025年8月26日起施行。

“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罪，既是实践中案件数量最大的洗钱类犯罪，也是与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赌博等犯罪密切关联的下游犯罪。”最高法刑四庭庭长罗国良介绍，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法律适用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犯罪方法不断翻新，手段更加隐蔽，且呈现团伙化、链条化、产业化等特征；上游犯罪类型结构比例发生重大变化，由以盗窃罪为主转变为以诈骗罪尤其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为主。

此次发布的司法解释，主要从4个方面着手，进一步明确裁判规则，统一法律适用。

严格认定“明知”——根据法律规定，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构成以“明知是犯罪所得”为前提。解释针对实践中对这一主观要件把握不准、存在拔高认定的情况，修改完善明知的审查判断规

则，强调严格依法认定明知、慎用推定。

“司法机关在审查涉银行卡的帮助行为是否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时，要严格按照证据裁判原则认定行为人‘明知是犯罪所得’，防止不当扩大刑事打击面。”罗国良说。

明确入罪标准——解释规定，应当从上下游关系、主观恶性、行为手段、涉案金额、犯罪后果等方面综合判断行为社会危害性，更加精准打击犯罪。

对数额较小但与上游犯罪关联紧密、情节恶劣、实际危害较大的掩饰、隐瞒犯罪所得行为，可以定罪处罚；对数额较大但因与上游犯罪关联松散、情节轻微、实际危害较小的掩饰、隐瞒犯罪所得行为，也可以不起诉或免予刑事处罚。

“以涉银行卡的帮助行为为例，具有链条化、多层次的特点。”最高法刑四庭二级高级法官汪雷表示，位于犯罪链

条底端的“卡农”与上游犯罪关联松散、对经手资金的规模和去向无法控制，在犯罪过程中起次要、辅助作用，要注意限定刑事打击面，不能仅因数额较大而一律入罪。

优化加重处罚标准——解释对“情节严重”的认定作了进一步优化，根据上游犯罪类型，区分非法采矿罪等定罪量刑标准相对较高的犯罪和其他犯罪，分别设置了五百万元和五十万元的数额标准，规定同时满足数额标准和具备一定情节的，可以适用加重处罚幅度量刑。

最高检法律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吴崎滨介绍，比如，非法采矿罪第二档法定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的数额标准为五十万元至一百五十万元以上，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作为下游犯罪，其社会危害性一般要小于上游犯罪，为尽可能避免出

现上下游犯罪刑罚倒挂、不符合罪责刑相适应原则的情形，解释适当提高了升档量刑标准。

增加从宽处罚情形——解释在从轻处罚条款中，增加一项“积极配合司法机关追查上游犯罪起较大作用的”。专门针对行为人积极配合追查上游犯罪，但尚不构成立功的情形，鼓励行为人积极配合追赃挽损，努力挽回人民群众财产损失，争取获得从轻处罚。

数据显示，2020年至2024年，检察机关起诉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23.02万件，人民法院审结一审案件22.09万件，有效震慑和遏制了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赌博等上游犯罪，有力推进了反洗钱工作。

当天，两高还配套发布了6件典型案例，确保地方司法机关准确理解和适用解释。 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

我国开启中微子研究新篇章 地下700米捕捉“幽灵粒子”

据新华社广州8月26日电 地下700米，广东江门的一处静谧山体深处，一个直径超35米的有机玻璃球正静静捕捉来自宇宙的“幽灵粒子”——中微子。

8月26日，江门中微子实验(JUNO)正式运行取数。这座历时十余年建设的重大科学设施，将着手解决粒子物理学领域未来十年内的重大问题之一：中微子质量排序。

中微子是构成物质世界的基本粒子之一，也是宇宙中最古老、数量最多的粒子，从宇宙大爆炸起就弥散在宇宙中，无处不在却又“神出鬼没”，几乎不与任何物质发生反应，导致人们不仅看不到，就连探测也十分不易。

直到1956年，人类才首次在核反应堆捕捉到中微子的踪迹。从那时起，中微子就成为物理学研究的重要课题，但仍有诸多未解之谜。

中微子就像宇宙留给人类的一道谜题。早在2003年，我国便论证设计了第一代中微子实验装置——大亚湾中微子

实验。

如今，江门中微子实验接过了接力棒。它不仅要解答中微子质量排序问题，还将以更高精度测量中微子振荡参数，并涉足超新星、地球中微子、太阳中微子等研究。

“这是国际上首次运行这样一个超大规模和超高精度的中微子专用大科学装置，将使我们能够回答关于物质和宇宙本质的基本问题。”中国科学院院士、江门中微子实验首席科学家王贻芳说。

江门中微子实验由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牵头，合作组包括来自17个国家和地区的约700名研究人员。从看不见摸不着的“幽灵粒子”，到一步步揭开神秘面纱，江门中微子实验是通向未知宇宙的一扇新窗口。

按计划，江门中微子实验设计使用寿命可达30年，后期可升级改造为无中微子双贝塔衰变实验，将探测中微子绝对质量，检验中微子是否为马约拉纳粒子，从而解决粒子物理、天体物理和宇宙学的前沿交叉热点难题。

我国研究团队将基因编辑猪肺 成功移植人体，为世界首例

新华社广州／伦敦8月25日电 中国研究团队25日在英国学术期刊《自然—医学》在线发表论文，报告世界首个将基因编辑猪肺成功移植到脑死亡人体内的案例。该成果有望帮助缓解肺移植供体短缺的难题，被国际专家誉为相关领域的“一个里程碑”。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教授何建行率领的研究团队，将一只经过基因编辑的巴马香猪左肺移植到一名脑死亡者体内，模拟临床常见的单肺移植手术。该供体猪经过6处基因编辑，以降低其器官移植到人体后的免疫风险。手术后，呼吸、血液、影像等监测数据显示，移植肺维持通气与气体交换功能长达9天，其间未发生超急性排异反应，同步病原学监测也未发现活跃感染迹象。

“目前全球器官移植需求日益增大，异种器官移植被认为有望解决供体短缺的困境。”何建行对记者介绍，“这项成果标志着异种肺移植领域迈出关键一步。”

他表示，接下来将进一步优化基因编辑策略与抗排异治疗方案，延长移植

器官存活及功能维持时间，并将团队自主研发的无管技术应用于异种肺移植试验中，以减少机械通气对供体肺的损伤，推动异种肺移植向临床应用转化。

研究团队介绍，这项研究方案严格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先后通过医院伦理委员会等机构的审查与监督。受试者有重型颅脑损伤，经多次独立评估确认已脑死亡。其家属出于支持医学进步的愿望，同意无偿参与研究。研究在第9天时应家属要求结束。

将动物器官移植给人类的异种器官移植是当今全球医学研究的前沿领域，国际专家高度评价本次研究成果。西班牙国家移植组织主任比阿特丽斯·多明格斯－希尔表示：“此前的异种器官移植试验限于肾脏、心脏和肝脏。与它们相比，异种肺移植面临更大的挑战。因为肺的生理平衡微妙，它接受大量血流，并且持续暴露在外界空气中，所以特别容易受损。”她说，中国团队的成果是相关研究领域的“一个里程碑”。

上海发布“沪六条”调整限购政策 公积金可用作首付

按照居民家庭执行住房限购政策。

沪籍居民家庭和沪籍成年单身人士，虽然在外环外购买住房不限套数，但在外环内限购2套住房。非沪籍居民家庭和非沪籍成年单身人士，自购房之日起在上海连续缴纳社会保险或个人所得税满3年及以上的，在外环内限购1套住房。

住房公积金政策也进一步优化。通知提高了个人住房公积金的贷款额度。对缴存人购买二星级及以上新建绿色建筑住房的，住房公积金最高贷款额度上浮15%。首套最高贷款额度从160万元提

高至184万元，多子女家庭首套上浮比例可叠加计算，从192万元提高至216万元；二套最高贷款额度从130万元提高至149.5万元。

值得关注的是，此次政策明确支持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购买上海市新建预售商品住房的缴存人，可以按规定申请提取本人及配偶的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

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利率定价机制也进行了优化调整。通知明确优化个人住房信贷政策，银行业金融机构根据上海

市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要求和本机构经营状况、客户风险状况等因素，在利率定价机制安排方面不再区分首套住房和二套住房，合理确定每笔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的具体利率水平。居民购房利息负担有望进一步减轻。

个人住房房产税政策也将进行相应完善。通知规定，对符合条件的非沪籍居民家庭购买的第一套住房暂免征收房产税；购买的第二套及以上住房在合并计算家庭全部住房面积后，给予人均60平方米的免税面积扣除。

新华社上海8月25日电 符合条件的家庭外环外不限购、住房公积金可用作购房首付、房贷利率不再区分首套和二套房……上海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上海市房屋管理局等六部门25日联合印发《关于优化调整本市房地产政策措施的通知》，次日起施行。

通知明确，符合条件的居民家庭在外环外购房不限套数，即上海户籍居民家庭、在上海市连续缴纳社会保险或个人所得税满1年及以上的非沪籍居民家庭，在外环外购买住房不限套数；成年单身人士